

#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5月29日在本行318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5年5月18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由本行董事长敬培刚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召开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会议的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关于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

三、《关于修改〈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

四、《关于修订〈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

五、《关于修订〈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

六、《关于主要股东四川省宜宾市利昌糖酒食品有限公司拟质押 565 万股股权的议案》，同意 10 票（1 名董事因回避未作表决），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七、《关于修订〈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八、《关于刘世平不再担任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职务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九、《关于拟聘任梁平为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关于唐丽霞不再担任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与合规部总经理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一、《关于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

十二、《关于〈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业务经营报告〉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三、《关于〈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四、《关于〈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五、《关于〈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六、《关于〈四川富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 15 户债权资产包转让方案〉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